

當權者須知

(箴言十六 10-15)

- 10 王的嘴唇有聖言，審判之時，他的口必不差錯。
11 公道的秤和天平屬耶和華，囊中一切的法碼是他所定。
12 作惡，為王所憎惡，因國位是靠公義堅立。
13 公義的嘴唇，王喜悅，說正直話的，他喜愛。
14 王的震怒是死亡的使者，但智慧人能平息王怒。
15 王臉上的光使人有生命，他的恩惠好像雲帶來的春雨。

(一) 楔子

1. 中國人說：「苛政猛於虎也。」當權者若不看民，也不以人民為福祉，其統治便會變成暴政，為害不淺，在歷史上屢見不少。
2. 羅馬書告訴我們，所有權柄都是出於神，目的是要治理大地及人民，賞善罰惡，他們不是空空的佩劍，而是神的用人，是神的差役，維持社會之安寧，正因如此，一方面我們要敬畏當權者，但另一方面當權者當知道這是神給他們的權柄，其目的是賞善罰惡，若非如此，神必審問，而箴言十六 10-15 正講及王的權柄。

(二) 王的權柄(v.10-11)

1. v.10-11 「王的嘴唇有聖言，審判之時，他的口必不差錯。公道的秤和天平屬耶和華，囊中一切的法碼他所定。」
這兩節經文的 key word 是「必不差錯」，希伯來文 mispat 是公義 justice 的意思；如果這王是一個滿有智慧的王，他一定知道神給他這個職位就是要秉行公義。這裏所提到的「話語」或是「口中」是指一個審判官的判辭，他所定出的判斷，都是彰顯了公義。
2. 當權者不但在管治上及審判上要顯出公義，就是整個社會，無論在經濟的範疇上，民生上或任何管理上都要公公平平，「公道的天平和秤，都屬耶和華，囊中一切法碼，都為他所定。」意思是社會上一切的判度都要彰顯神的公義，作為一個當權者，當好好地執行這任務，把神的公義彰顯出來。

(三) 王的道德意識(v.12-13)

1. v.12-13 「作惡，為王所憎惡，因國位是靠公義堅立。公義的嘴唇，王喜悅，說正直話的，他喜

愛。」

作為一個管治者，乃執行神的公義，賞善罰惡，作惡的為王所憎惡，一定會受到懲治，唯有這樣，社會才安定，神的公義在這個社會中才得堅立。

2. 王不但要罰惡，也要賞善，「誠實」便是最好的表現，對於「公義的嘴」，王當喜悅。換言之，王並非聽那些奉承的大話，而是彰顯神公義的王，作為一個領袖，或是一個統治者，往往只聽奉承的話，而不是看重那些勸勉公義與否，說正直話的，王當喜悅，這是當權者必須明白的道理。

(四) 王的權力(v.14-15)

1. v.14-15 「王的震怒是死亡的使者，但智慧人能平息王怒。王臉上的光使人有生命，他的恩惠好像雲帶來的春雨。」

首先我們要看看「震怒」這個字，希伯來文 *hamat* 並非指那些暴怒，不能控制的怒氣，而是指有理由發怒，這些怒氣可引至死亡，因為王是有權柄的，他的怒氣是可以叫人死亡，但一個智慧的人，或是因為他的悔改、知錯、或是謙卑，是可以息了王的怒氣，以致可以得回生命。

2. 面對著統治者的怒氣，我們當然要有智慧好叫王的怒氣可以平息，但面對著王的寬容時，我們也當知道如何去作，箴言書的作者勸戒我們說：「王的恩典，好像春雲時雨」，我們體會到若得王的喜悅，蒙他恩典，這就好像春雲時雨，必得滋潤，生命更豐盛。面對地上的王都是如此，更何況我們是面對那創造萬物的王呢？若蒙祂喜悅，當然是春雲時雨了！

(五) 默想

1. 你是否一個領袖？若是你是否一個合神心意的領袖呢？
2. 作一個領導，我們當有什麼責任？